

湖北省教育厅办公室

鄂教职成办函〔2024〕9号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职业学校 面向社会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典型案例 与优质课程征集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及神农架林区教育局，各高等职业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

为推动职业学校高质量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助力高技能人才培养，有效促进就业创业，教育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征集职业学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典型案例与优质课程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见附件），决定征集职业学校面向社会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典型案例与优质课程。为做好我省的征集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数量

各地教育局和各高等职业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最多可报送典型案例1个和优质课程1门，我厅将择优向教育部推介报送10个典型案例和20门优质课程。

二、工作任务

各地教育局要加强统筹，负责组织协调，承担本地区职业技能培训典型案例与优质课程遴选和推荐。各高等职业学校和省属

中等职业学校组织校内遴选和推荐。

三、工作要求

(一) 请各地各学校高度重视职业技能培训典型案例和优质课程征集活动，严格规范推荐程序，把好案例和课程的政治关、质量关。

(二) 请各地各学校及时总结职业学校面向社会开展技能培训的创新做法，凝练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择优组织宣传推广，并培育新的具有湖北特点和示范意义的案例和课程。

(三) 面向社会开展职业培训工作基础较好、成效明显学校要积极申请报送。申报材料电子版（视频提供百度网盘链接及密码）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请于11月8日前一并发至hbzcjy027@163.com。

(四) 请各地各学校于11月8日前登录湖北职业教育培训信息管理服务信息平台（网址：<http://zjpxgl.hbou.edu.cn/>）填报《通知》附件7“职业学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情况汇总表”。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职成处：杨乾秋，027-87328170；王莉敏，15927516036。

附件：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征集职业学校面向社会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典型案例与优质课程的通知

湖北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4年10月8日

办公室